

广州北江引水工程（花都水厂及配水管道工程
部分）工艺全流程智慧决策平台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人：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



目录

第一卷	2
第一章招标公告.....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9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35
第二卷	36
第五章技术需求书.....	36
第三卷	43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4
第七章否决性条款.....	64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州北江引水工程（花都水厂及配水管道工程部分）

工艺全流程智慧决策平台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北江引水工程（花都水厂及配水管道工程部分）工艺全流程智慧决策平台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招标人为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区财政资金及企业自筹资金，投资项目统一代码为：_2013-440114-46-01-000749_。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为广州北江引水工程（花都水厂及配水管道工程部分）项目建设一个全面的工艺全流程智慧决策运营平台：包括智慧决策系统、AI 平台模块、大模型应用开发模块、絮凝剂投加智能控制系统、PH 调节智能控制系统、消毒剂投加智能控制系统、水泵优化(水量)智能控制系统、沉淀池排泥智能控制系统、滤池反冲洗智能控制系统、排泥水及污泥处理智能控制系统、全流程智控协调系统。实现花都水厂从取水、制水到送水工艺全流程多环节、多变量联动的精准智慧控制，实现花都水厂生产运营数字化管理和智慧化决策，确保供水系统的安全、稳定、高效和节能运行。具体技术要求及内容详见《技术需求书》。

2.2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2.3 招标范围：为广州北江引水工程（花都水厂及配水管道工程部分）项目建设一个全面的工艺全流程智慧决策运营平台：包括智慧决策系统、AI 平台模块、大模型应用开发模块、絮凝剂投加智能控制系统、PH 调节智能控制系统、消毒剂投加智能控制系统、水泵优化(水量)智能控制系统、沉淀池排泥智能控制系统、滤池反冲洗智能控制系统、排泥水及污泥处理智能控制系统、全流程智控协调系统。实现花都水厂从取水、制水到送水工艺全流程多环节、多变量联动的精准智慧控制，实现花都水厂生产运营数字化管理和智慧化决策，确保供水系统的安全、稳定、高效和节能运行。具体技术要求及内容详见《技术需求书》。

2.4 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 8978500.00 元。

2.5 服务期及服务地点：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广州北江引水工程（花都水厂及配水管道工程部分）工艺全流程智慧决策平台质保期结束。服务地点为广州市花都区。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且在有效期内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有效期内。

3.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至少承接过一项造价规模在 100 万元及以上的基于大模型或智能化应用的相关项目建设业绩。

注：（1）基于大模型的业绩是指包含模型训练或大模型加工或大模型应用开发或大模型应用服务内容的项目；

（2）基于智能化应用的相关项目建设业绩指在智慧城市、智慧水务、智能工业制造、智能交通等多个行业实现有效应用和价值创造的智慧信息化项目。

（3）本项的业绩时间以项目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4）提供项目合同原件扫描件等，如以上资料不能证明业绩、规模的，须另提供可证明的其他资料。

（5）需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页（包括不限于封面页、内容页、合同金额页、签字盖章页；如提供的合同为框架合同，投标人还须提供金额累计不低于相应业绩判定金额的子合同/采购订单类/结算单类/其他甲乙双方确认单据扫描件）。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投标登记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已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提供网站截图并加盖公章）；

3.5 投标人已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和《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3.6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相应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均按不符合投标人合格条件处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__月__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投标人可自行在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招标文件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视为送达给投标人。

4.2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2024 年__月__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__月__日 时 分。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编制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少于 20 天。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__月__日 时 分。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投标人需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2) 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递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的时间为 2024 年__月__日_时__分至 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 递交地点为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花都交易部）第__开标室。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如参加投标的单位数量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招标人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公告发布时间。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www.gzggyz.cn>）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

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文本为准。

7. 其他事项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任何违法及不公平内容有异议的，可以通过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如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可按相关规定进行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工

电话：020-36899371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公益路 43 号

投诉受理部门：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36892296

注：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公益路 43 号

联系人：黄工

联系电话：020-36899371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广东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85 号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李工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电话：13682202780

招标监管部门：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36892296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公益路 43 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公益路 43 号 联系人：黄工 电话：020-36899371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85 号 联系人：李工 电话：13682202780
1.1.4	招标项目名称	广州北江引水工程（花都水厂及配水管道工程部分）工艺全流程智慧决策平台采购项目
1.1.5	工程项目名称	广州北江引水工程（花都水厂及配水管道工程部分）工艺全流程智慧决策平台采购项目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详见招标公告。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服务期	详见招标公告。
1.3.3	服务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3.4	服务指标	详见第五章“技术需求书”。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1）资质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2）财务要求：本项目无要求。 （3）业绩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4）信誉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5）其他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5）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6）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7）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8）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9）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0）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1）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p> <p>(13)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p> <p>(14)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p> <p>(15)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16) 被“信用广州”网站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失信黑名单）；</p> <p>(17) 法律法规或招标公告规定的其他情形。</p>
1.4.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p>■ 不接受</p> <p>□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p>
1.9.1	投标预备会	<p>■ 不召开</p> <p>□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p>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p>时间：/。</p> <p>形式：/。</p>
1.9.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1.10.1	分包	<p>■ 不允许</p> <p>□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p>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1.11.3	偏差	<p>■ 不允许</p> <p>□ 允许，偏差范围：__ 最高项数：__</p>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p>时间：__年__月__日__时前。（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8天前提出。）</p> <p>形式：1、投标人的疑问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提交。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p> <p>2、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最高投标限价）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密码进入提问区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p> <p>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项目招标答疑”专区→通过项目编号或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上述的答疑时间内点击“提问”→输入密码（密码为：123456）进入到提问区域→无记名或匿名提出问题以及查看所有的问题。</p> <p>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8日前停止质疑。招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文</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项目答疑专区发布。 4、招标答疑文件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5、招标答疑文件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浏览、下载招标答疑文件。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发出时间：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u> </u> 时前（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 发出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过项目答疑专区网上公开发布。 <input type="checkbox"/> 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澄清及答疑文件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从招标文件澄清及答疑文件发布之日起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 <u>从招标文件澄清及答疑文件发布之日起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u> 形式： <u>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澄清及答疑文件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u>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发出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补充公告或项目答疑澄清的方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input type="checkbox"/> 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 <u>从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发布之日起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u> 形式： <u>招标文件修改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无需确认。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公告公布的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u>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u>满足本项目评审要求的其他资料</u>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
3.2.4	最高投标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最高投标限价（即招标控制价）： <u>人民币 8978500.00 元整（含税）。</u>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u>本项目设置总价最高投标限价，超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文件将被否决。</u>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额度：¥15 万元。 2、投标保证金可采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代收、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的方式递交，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 3、如采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代收的方式，缴纳情况以开标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询的信息为准。具体操作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要求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投标人需在交易系统中将汇入投标保证金与投标项目进行绑定。</p> <p>收款单位：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润路支行</p> <p>银行账号：44001583404059333333。</p> <p>4、如采用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的方式，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单独将原件密封递交至开标室。</p> <p>（除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系统代收或办理电子保函的，不需要提交证明材料。）</p> <p>5、本项目允许递交电子保函，具体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保函操作指引（http://www.gzggzy.cn/fwznbszycwxg/857020.jhtml）。</p> <p>注：1、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2、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应为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当出现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担保的情形，招标人要求索赔时，不得要求招标人提供除了招标人出具书面索赔通知和保函（保险）原件外的其他资料作为索赔资料。</p>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具体要求： 投标人应按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本项目无要求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2021年1月1日（含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止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年/月/日至/年/月/日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手签后扫描上传。
4.1.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须进行加密。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p><u>如有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封套上应注明如下信息：</u></p> <p><u>招标人名称：</u>_____</p> <p><u>招标人地址：</u>_____</p> <p><u>招标项目编号：</u>_____。</p> <p><u>投标人名称：</u>_____。</p> <p><u>在 2024 年 月 日 时前不得开启</u></p>
4.2.1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台)。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退还时间: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花都交易部 <u>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时间), 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 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u>
5.2	开标程序	电子招投标项目开标按下列程序进行: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 并记录在案; (5)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 不影响开标程序; (6) 开标结束。 5.2.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 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的且未提交光盘备用的, 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2.3 开标时, 两个 (含两个) 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的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 不参与下一程序, 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u>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由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 5 名和 2 名招标人代表组成, 共 7 名)。</u>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中标候选人 3 名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 <u>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u> 公示期限: 3 日 (最后一天为工作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履约银行保函或现金。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中标合同总价的 10%。中标人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后 14 天内提交。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具体要求: 1、递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1) 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 格式）刻入光盘（1 份），在规定的时 间、地点提交备用光盘。（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p> <p>(2) 递交的投标文件（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投标文件）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投标人可选择不提交光盘备用。</p> <p>2、补救方案</p> <p>(1) 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p> <p>(2) 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 若遇不可抗力发生（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由评标委员会开启现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p> <p>(3) 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0.1	特别提示	<p>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一年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项目投标。（注：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p> <p>(1) 将中标项目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p> <p>(2) 在中标项目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p> <p>(3) 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p> <p>(4) 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的。</p>
10.2	招标失败情形	<p>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申请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后，重新组织招标。</p>
10.3	中标候选人公示要求	<p>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中人员、设备、业绩、奖项等资料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站公开。</p>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广州北江引水工程（花都水厂及配水管道工程部分）工艺全流程智慧决策平台采购项目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工程项目名称：即招标项目所属的工程建设项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服务地点和服务指标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服务指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5)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

其他利害关系；

(6)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7)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9)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3)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4)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5)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6) 被“信用广州”网站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失信黑名单）；

(17) 法律法规或招标公告规定的其他情形。

1.4.3 本招标项目 接受、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中标候选人公示后，由中标人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交易服务费、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索取发票，并在取得发票后及时告知招标代理。（该交易服务费为中标金额的 0.9‰，具体收费标准中标人可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阅，如有变更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最新发布的标准为准）。

平台服务费缴交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润路支行

账 号：44001583404059333333

1.5.3 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计费基数计算。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单位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如下表格计费率差额累计计算后

下浮 24.8%，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在投标中单列，但含在投标总价中。

计费额（万元）	服务类费率（%）
0-100	1.50
100-500	0.80
500-1000	0.45
1000-5000	0.25
5000-10000	0.10
10000-100000	0.05
100000 以上	0.01

注：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

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假设本项目中标价为 900 万元，即

计算类型为服务类招标，

中标金额为：900 万元

0---100： $100 \times 1.50\% = 15000.00$ 元

100---500： $400 \times 0.80\% = 32000.00$ 元

500---900： $400 \times 0.45\% = 18000.00$ 元

以上合计： $15000 + 32000 + 18000 = 65000$ 元

下浮 24.8%，得 48880.00 元。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

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本项目严禁分包。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服务要求（用户需求书）；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 (8) 否决性条款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潜在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其附表；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3)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 投标报价表；
- (5) 资格审查资料；
- (6) 相关服务方案
- (7) 其他资料。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和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评审内容“商务评分标准”“技术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书。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分项投标报价有明显的数量级错误的除外，此时应修正分项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若修正后的总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标书；
- (2)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 (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 (4)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以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清晰扫描件。

3.5.2 投标人已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和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3.5.3 其他符合本章第 1.4 款“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证明材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

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服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彩色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如有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的，或投标人递交的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未在密封处盖章的，或投标人代表未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仅限于非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需在交易平台发出撤回通知。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 (5) 唱标前公开摇号取评标基准价下浮率（下浮率取值范围在 2%~5%，按 0.5%设定级差）
- (6) 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服务期、项目负责人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7)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8) 开标结束。

5.2.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且未递交备用投标文件备用电子光盘的，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2.3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委派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

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自行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下载中标通知书，同时招标人将中标结果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公开发布。中标信息在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发布，视同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人须对其投标文件真实性负责，并准备投标文件涉及的所有原件待查，如存在弄虚作假情况或原件不齐或与原件不符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人资格，并上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后 14 天内，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的，中标人还应当对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文件递交	解密情况	投标报价 (元)	服务期	项目负 责人	备注	投标人代表签 名
最高投标限 价：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抽取评标基准价的下浮率记录表

抽取评标基准价的下浮率记录表

工程名称：

抽取评标基准价的下浮率记录表

项目名称：

开标地点：

球号	代表下浮率 (%)	摇出球号	随机抽取的评标基准价的下浮率
	2		
	2.5		
	3		
	3.5		
	4		
	4.5		
	5		

注：1、计算评标基准价的下浮率从 2%、2.5%、3%、3.5%、4%、4.5%、5%中随机抽取

2、球号根据交易中心提供号球填写，如提供的球为 1、2、3、4、5、6、7，则按从小到大的顺序对应填写 1、2、3、4、5、6、7；如提供的球号 2、2.5、3、3.5、4、4.5、5，则对应填写 2、2.5、3、3.5、4、4.5、5。

监标人：

招标代理记录人：

招标代理唱标人：

见证人：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u>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以商务得分高的优先；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按中标候选人数量规定，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u>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函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备选投标方案	本项目不允许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机器码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其投标将被否决。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规定，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投标人，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要求	本项目无要求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u>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u>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以投标函中的声明为评审依据）。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服务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服务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 项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1 项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部分：40 分 技术部分：3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当有效投标报价小于或等于 5 家时，取全部有效报价计算算术平均值按随机抽取的评标基准价下浮率（2~5%，0.5 一个级别）下浮作为评标基准价（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当有效投标报价大于 5 家时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剩余报价的算术平均值按随机抽取的评标基准价下浮率（2~5%，0.5 一个级别）下浮作为评标基准价（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条款号		评分因素（偏差率）	评分标准
2.2.4 (1)	商务评分标准（40 分）	现场项目负责人的任职资格与业绩（4 分）	<p>项目负责人：</p> <p>1、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具有网络系统工程师证书或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的，得 2 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最高 2 分</p> <p>2、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具备软件工程或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相关专业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且具备 5 年及以上工作经验的或本科学历具备 8 年及以上工作经验的，得 2 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最高 2 分</p> <p>注：（1）需提供相关证书证明文件和最近 1 个月（时间为：2024 年 9 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身份证复印件，否则此项不得分。</p> <p>（2）工作经验以毕业时间为准，需提供毕业证书。</p> <p>（3）所有证明材料均须提交原件扫描件，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本项不得分。</p> <p>（4）所有涉及到职称证书的均是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人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授权相关部门或单位颁发的证书。</p>

		<p>现场项目人员配置 (4分)</p>	<p>1、拟投入与本项目建设内容、规模及主体施工的核心内容相关的项目团队(不含项目负责人) :项目人员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软件设计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网络工程师、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的, 每提供一项证书得1分, 最高得 2分。一人多证不重复计分, 多人拥有同一证书不累加;</p> <p>2、拟投入与本项目建设内容、规模及主体施工的核心内容相关的项目团队(不含项目负责人) :项目团队成员具备信息工程、或通信工程、或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或人工智能、或软件工程相关专业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且具备2年及以上工作经验的或本科学历具备5年及以上工作经验的, 每提供一项证明得1分; 其他不得分, 本项最高2分。一人多证不重复计分, 多人拥有同一证书不累加;</p> <p>注: (1) 上述人员均本单位的正式职工, 不得与项目负责人兼任, 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明和最近1个月(时间为: 2024年9月) 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不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2) 工作经验以毕业时间为准, 需提供毕业证书。 (3) 所有证明材料均须提交原件扫描件,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 本项不得分。 (4) 所有涉及到职称证书的均是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人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授权相关部门或单位颁发的证书。</p>
--	--	--------------------------	---

		<p>投标人的类似工程经历（6分）</p>	<p>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造价规模在 400 万元及以上基于大模型或智能化应用的相关行业项目业绩，每项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p> <p>注：</p> <p>（1）基于大模型的业绩是指包含模型训练或大模型加工或大模型应用开发或大模型应用服务内容的项目；</p> <p>（2）基于智能化应用的相关项目建设业绩指在智慧城市、智慧水务、智能工业制造、智能交通等多个行业实现有效应用和价值创造的智慧信息化项目。</p> <p>（3）需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页（包括但不限于封面页、内容页、合同金额页、签字盖章页；如提供的合同为框架合同，应答人还须提供金额累计不低于相应业绩判定金额的子合同/采购订单类/结算单类/其他甲乙双方确认单据扫描件）。</p> <p>（4）单项合同每个业绩证明至少提供一张所对应项目的发票扫描件（该发票在国家或地方税务局网址的查询结果截图，所截图片上必须包括相关查询网页的地址栏，否则该发票无效）；框架合同下的每份子合同/采购订单类/结算单类/其他甲乙双方确认单据至少提供一张所对应项目的发票扫描件（该发票在国家或地方税务局网址的查询结果截图，所截图片上必须包括相关查询网页的地址栏，否则该发票无效）。</p> <p>（5）业绩合同不可重复得分。</p>
		<p>综合资质（10分）</p>	<p>投标人专业资质认证：</p> <p>（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2）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3）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4）ISO/IEC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5）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证书（CCRC）；</p> <p>（6）数据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CCRC）；</p> <p>（7）ISO/IEC 27032 网络空间信息安全管理证书；</p> <p>具有 7 个认证证书，得 6 分；</p> <p>具有 6 个认证证书，得 4 分；</p> <p>具有 5 个认证证书，得 2 分；</p> <p>具有 4 个或以下认证证书，得 1 分；</p> <p>不提供，不得分。</p> <p>注：须提供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扫描件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信息截图（cx.cnca.cn）并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p>具备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证书，一级得4分、二级得2分，三级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p> <p>注：需提供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证书的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p>
		企业研发实力（16分）	<p>投标人具有CMMI认证证书三级得1分；具有CMMI认证证书四级得3分；具有CMMI认证证书五级得6分。</p> <p>注：需提供CMMI认证证书的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p>
			<p>投标人具备相关软件著作权：大模型、预训练模型、大数据挖掘、数据治理、多模态等相关软件的国家版权局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5分。</p> <p>注：（1）投标人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扫描件。</p> <p>（2）未提供不得分。</p>
			<p>投标人负责的项目自2021年1月1日至今获得科学技术或技术发明相关的国家级奖项，每提供一个得5分，最高得5分。</p> <p>注：需提供证书扫描件，时间以证书颁发为准。</p>
2.2.4 (2)	技术评分标准（20分）	技术条款响应程度（12分）	<p>根据技术需求书“5.2 硬件系统建设需求”章节和“5.3 软件系统建设需求”的技术指标进行评审，能完全响应或优于采购需求得满分；标“▲”号项条款不能响应或负偏离扣2分/项，非“▲”号项条款不能响应或负偏离扣1分/项，扣完为止。</p>
		总体设计方案内容完整性和编制（8分）	<p>针对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总体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总体设计思路、设计特点、设计重点、系统架构设计综合评价，总体设计方案设计结构完整、措施详细，编制思路清晰、层次清楚，内容严谨全面，能图文结合。有指导性、针对性、可操作性，符合规范。</p> <p>【优】：制定的方案详细，工作内容切实可行，总体设计思路具有科学性和前瞻性，特点突出、方案重点明确，工作内容切实可行，逻辑严谨，得（6,8]分；</p> <p>【良】：制定的方案较详细，总体设计思路能基本满足现有需求，特点、方案和系统架构设计基本可行，逻辑较严谨，得（4,6]分；</p> <p>【一般】：提供总体设计方案，总体思路、合理性和条理性不够强，方案基本内容阐述缺项，系统架构设计不够合理，逻辑混乱、不合理，可行性差，得[1,4]分；</p> <p>【差】：未提供得0分。</p>

		<p>实施方案及进度计划合理性、科学性与可行性 (6分)</p>	<p>结合现场实际情况，针对性提出及编制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管理目标、实施部署安排、人员配置、进度计划等，充分考虑实施中存在因素，及采取的保护措施等，技术措施合理、科学与可行，提出应针对不同的风险点制定突发事件紧急预案。</p> <p>【优】：制定的方案详细，逻辑严谨，进度计划安排合理性、可行性高，任务完成的可靠性高得（4,6]分；</p> <p>【良】：制定的方案较详细，逻辑较严谨，进度计划安排合理性、可行性较好，任务完成的可靠性较好得（2,4]分；</p> <p>【一般】：制定的方案基本内容阐述缺项，逻辑混乱、不合理，可行性差，得[1,2]分，</p> <p>【差】：未提供得0分。</p>
		<p>售后服务与培训方案 (4分)</p>	<p>对项目售后服务与培训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具体性（包括培训计划和内容、售后服务组织机构、运维服务流程等）进行评审：</p> <p>【优】：售后服务保障方案非常完整、科学合理、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要求，得（3,4]分。</p> <p>【良】：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基本完整、清晰合理、基本满足招标要求，得（2,3]分。</p> <p>【一般】：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完整性较差、合理性一般、不能完全满足招标要求，得[1,2]分。</p> <p>【差】：未提供得0分。</p>
2.2.4 (3)	<p>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p>	<p>投标报价得分 (30分)</p>	<p>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30分，投标报价比评标基准价每高1%的，扣0.5分；每低1%扣0.3分，扣至0分为止。投标报价偏差率=（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100%。</p>

注：各评委的技术或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或商务评分。然后，评出投标人的价格评分。将各投标人的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报价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部分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注：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初步评审。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

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分项投标报价有明显的数量级错误的除外，此时应修正分项投标报价），若修正后的总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

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另册）

第二卷

第五章 技术需求书（另册）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招标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____月____日

目录

- 一、投标函及其附表
-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三、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四、投标报价表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相关服务方案
- 八、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的投标总报增值税税率为_____；)，服务期：按招标文件要求，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其附表；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3)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 投标报价表；
- (5) 资格审查资料；
- (6) 项目管理机构；
- (7) 相关服务方案；
- (8) 其他资料；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网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2024年__月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服务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2	服务地点	按招标文件要求	
3	合同价款确定方式	按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5	法人营业执照证号	法人营业执照证号：_____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
认、递交、撤回、修改材料采购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
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商务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商务部分			
1			
2			
3			
.....			

注：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技术偏差表

1. 投标人需对应招标文件“第五章用户需求书”中的条款逐条应答并按以下要求填写附表：

①对技术要求中认为需要偏差的条款进行逐条列明，并准确描述。

②技术要求不允许负偏差，如出现负偏差，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无论是正偏离还是负偏离，均需填写并将差异情况（包括优于技术要求的有关条款）在表格中准确描述。

③投标人不得修改招标文件“第五章用户需求书”中的条款后再做应答。

④如无偏离，可注明完全响应。

序号	“第五章用户需求书”中的条款	应答情况 (响应/负偏差/正偏差)	如有偏差， 应详细描述
一			

四、投标报价表

投标报价表

招标人名称：

货币单位： 元人民币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元)	服务期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 期： _____

分项报价明细表

广州北江引水工程（花都水厂及配水管道工程部分）工艺全流程智慧决策平台采购项目明细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一	工程费用					
1	硬件设备	参数				
1.1	AI 服务器(软硬一体)	1、一体机系统包含 1 台硬件，硬件参数要求如下： CPU：基础频率 $\geq 2.2\text{GHz}$ ，CPU 核数 ≥ 64 核。GPU 显卡： $\geq \text{A10 卡} \times 4$ ；内存： $\geq 512\text{G}$ ；硬盘：配置 $\geq 3\text{T NVMe-SSD}$ ，SATA-SSD 480G*1，2*4TB SATA-HDD 7.2K NL；网口： $\geq 10\text{G} \times 2$ ；配置冗余电源，冗余风扇，原厂导轨 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套	1		
1.2	大模型应用开发服务器 1	1、CPU：基础频率 $\geq 2.2\text{GHz}$ ，CPU 核数 ≥ 64 核。GPU 显卡：配置 ≥ 8 张不小于 32G 显存，8 张卡之间片间互联速度 $\geq 200\text{GB/s}$ ；内存： $\geq 1024\text{G}$ ；硬盘：配置 ≥ 2 块 SATA-SSD 480G， ≥ 4 块 NVMe-SSD 3.84T；RAID 卡：12G SAS RAID 卡（含掉电保护模组及 4GB 缓存）；网口： $\geq 10\text{G} \times 2$ ；配置冗余电源，冗余风扇； 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台	1		
1.3	大模型应用开发服务器 2	1、CPU：基础频率 $\geq 2.2\text{GHz}$ ，CPU 核数 ≥ 64 核。内存： $\geq 256\text{G}$ ；硬盘：配置 ≥ 1 块 SATA-SSD 480G， ≥ 2 块 NVMe-SSD 2T；网口： $\geq 10\text{G} \times 2$ ；配置冗余电源，冗余风扇。 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台	2		
1.4	加速卡	1、T4 或 A10 显卡，用于大模型应用开发服务器 2 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张	3		

1.5	应用发布服务器	1、CPU：基础频率≥2.2GHz，CPU核数≥32核。内存：≥128G；硬盘：配置SATA-SSD 480G*2，2*4TB SATA-HDD 7.2K NL；网口：≥1G×4；配置冗余电源，冗余风扇，原厂导轨。 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台	1		
1.6	机理模型服务器	1、CPU：基础频率≥2.2GHz，CPU核数≥32核。内存：≥128G；硬盘：配置SATA-SSD 480G*2，2*4TB SATA-HDD 7.2K NL；网口：≥1G×4；配置冗余电源，冗余风扇，原厂导轨。 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台	1		
1.7	边缘控制器	1、每颗处理器主频大于等于2.2GHz，核心大于等于16核；配置32G内存；配置大于等于480G SSD；2、内嵌WIFI6/6E；3、配置大于等于2个千兆网口，配置大于等于4个万兆网口；4、配置冗余电源，配置冗余风扇；5、适合边缘场景，工作温度-5℃~55℃，工作湿度5%~95%；深度不大于420mm。 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台	6		
2	AI平台及大模型基础服务					

2.1	AI 平台	<p>1、以模型训练为主，主要包括 notebook 建模、可视化建模、作业建模、自动化建模、产线建模-计算机视觉/自然语言处理。预置图像分类、目标检测、语义分割、NLP 类、强化学习类算法。须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报告须具有上述功能。</p> <p>支持自定义算法组件，包含组件输入输出参数定义等，如 Python 自定义组件等。须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报告须具有上述功能。</p> <p>提供特征提取、自动特征选择、多特征组合、特征分析、数据降维能力，能够从数据集中提取特征，并指出特征的组合，用户可以通过系统直接查看特征输出结果。须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报告须具有上述功能。</p> <p>实验管理，实现多种建模方式的全流程参数记录和追踪，可进行跨建模方式的超参数和模型精度对比，方便实验的复现和模型优化。</p> <p>环境管理，支持管理训练环境，包括训练过程中所依赖的 Docker 镜像、Python 包和软件设置（如环境变量等）；支持内置训练环境；支持训练环境的自定义和共享复用。</p> <p>由模型管理和模型部署组成，其中模型管理包括模型纳管、项目模型列表、公共模型列表、导出/导出/共享/删除模型；模型部署包括云部署和离线部署。</p> <p>模型管理和部署，支持平台训练模型和外部导入的第三方模型的纳管，第三方模型支持主流框架，包括：TensorFlow、PaddlePaddle、PyTorch、Caffe、Darknet、MXNet、ONNX、Sklearn、R、MOJO、POJO、PMML；支持纳管模型文件或模型部署包（镜像形态）；支持模型部署包的构建、调试。须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报告须具有上述功能。</p> <p>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p>	套	1	
-----	-------	--	---	---	--

2.2	大模型平台	<p>1、基于大模型的应用开发工具及生成式大语言模型的能力，通过人工智能技术的自然语言处理和理解能力，快速理解业务部门的实际需求，准确映射到信息存储单元，并且自动进行查询。将业务专家与信息系统之间的交互方式，由原有的通过图形用户界面查询等方式，转变为自然语言。让业务专家可以“零门槛、低时延”，高效、准确地获取系统数据和信息。</p> <p>AI 原生应用开发：基于 AI Agent 框架，快速搭建由主思考模型和丰富组件构成的 AI 原生应用。支持为应用挂载外部知识库，基于检索增强生成（RAG）框架，实现外部知识和记忆补充，提升应用效果。支持通过对话方式调试 AI 原生应用，以测试应用的性能和效果，可发布为 API 提供给第三方业务系统调用。须提供功能截图证明。</p> <p>应用管理：管理所创建的全部 AI 原生应用，新建、编辑、删除、立即使用、查看发布详情。须提供功能截图证明。须提供功能截图证明。</p> <p>组件管理：支持管理所创建的全部组件，包括大模型节点、知识库节点、API 节点、分支器节点、代码节点等常用节点，支持组件调试与发布。须提供功能截图证明。</p> <p>知识管理：支持管理所创建的全部知识库，自动识别和解析多种文档格式（如 PDF、Word、TXT 等），对文档进行版面分析，将其转换为结构化的文本数据，并生成摘要，支持自动化按照文档语义或结构进行分割，或者按照用户定义的一则和参数进行分割，满足不同文档和业务需求的精细化处理。须提供功能截图证明。</p> <p>权限控制：支持建立用户、组织，多租户数据隔离。</p> <p>知识干预：能够通过点赞点踩回流数据，上传问答对进行回复内容干预。</p> <p>灵活开放：RAG 链路可拆解自定义组合、应用支持被集成。</p> <p>应用效果比对：支持通过选择模型、参数及 prompt 来对比应用之间的效果。</p> <p>模型开放：Agent、RAG、工作流的模型支持灵活选择系统自带模型、主流开源模型、用户自有模型。</p> <p>工作流 Agent：通过 chatflow, toolflow 端到端开发应用</p> <p>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p>	套	1		
-----	-------	--	---	---	--	--

3	运营平台					
3.1	絮凝剂投加智能控制系统	1、基于模型算法，对絮凝剂的投加进行全自动精确控制，保证沉淀池出水水质，降低药耗。 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套	1		
3.2	PH调节智能控制系统	1、基于模型算法，对PH的调节进行全自动精确控制，保证出水PH的稳定。 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套	1		
3.3	消毒剂投加智能控制系统	1、基于模型算法，对消毒剂的投加进行全自动精确控制，保障出水稳定，降低消毒剂投加量，减少补氯操作，减少消毒副产物。 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套	1		
3.4	水量智能控制系统	1、通过对进水水量、出水水量和系统损失水量，结合清水池容量，基于模型算法，分析得出最大限度维持清水池高水位所需的进水流量，尽可能保证进水流量过度平缓、取水泵房运行稳定，建立泵站优化调度模型，提高泵站运行效率。 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套	1		
3.5	沉淀池排泥智能控制系统	1、基于模型算法，调整絮凝区和沉淀池的排泥周期和排泥时长，提高排泥效率，减少排泥水量，节能降耗。 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套	1		
3.6	滤池反冲洗智能控制系统	1、基于模型算法，通过调整反冲洗的周期和强度，维持滤池的正常运行，提高反冲洗效率，减少反冲洗排水，避免滤料膨胀流化。 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套	1		
3.7	综合态势感知	1、综合态势感知 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套	1		
3.8	智能预警及应急处理决策	1、智能预警及应急处理决策 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套	1		
3.9	智慧运营平台	1、智慧运营评估 2、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套	1		

4	总体实施方案	满足技术需求书的要求。	套	1		
5	合计（含税）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 况(包括但不限于 与投标人法定代表 人为同一人或者存 在控股、管理关系 的不同单位)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二) 投标人资格业绩情况表

(三) 说明:该部分类似业绩情况适用于资格评审

投标人承接过基于大模型或智能化应用的相关项目建设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造价规模 (万元)	合同金额 (元)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注: (1) 基于大模型的业绩是指包含模型训练或大模型加工或大模型应用开发或大模型应用服务内容的项目;

(2) 基于智能化应用的相关项目建设业绩指在智慧城市、智慧水务、智能工业制造、智能交通等多个行业实现有效应用和价值创造的智慧信息化项目。

(3) 本项的业绩时间以项目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4) 提供项目合同原件扫描件等, 如以上资料不能证明业绩、规模的, 须另提供可证明的其他资料。

(5) 需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页 (包括不限于封面页、内容页、合同金额页、签字盖章页; 如提供的合同为框架合同, 投标人还须提供金额累计不低于相应业绩判定金额的子合同/采购订单类/结算单类/其他甲乙双方确认单据扫描件)。

（三）投标人声明格式

投标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广州北江引水工程（花都水厂及配水管道工程部分）工艺全流程智慧决策平台采购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投标登记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保证不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5）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6）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7）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8）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9）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0）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1）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3）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4）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5）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6）被“信用广州”网站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失信黑名单）；

（17）法律法规或招标公告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不转包或违法分包，在服务过程中，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五、如我司通过本项目的资格审查或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响应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资格能力条件（资质、营业执照等证书名称、等级、编号，人员、业绩）、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报价清单、相关服务方案等内容除外）等资料进行公示。

六、本公司承诺，中标后将按照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工程”城镇建设专班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进一步做好建筑业结对帮扶工作方案的通知》的要求，积极响应广州市关于投身“百千万工程”的号召，充分利用生产余料、施工设备、专业人员开展公益性帮扶工作。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注：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须在本声明上签字。

（三）投标人廉洁承诺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参加了____（项目名称/标段名称）____投标，为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有序进行，我们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特承诺如下事项：

一、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洁规定。

二、不与招标单位工作人员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企业利益以及他人的合法权益；

三、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四、不以任何名义向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提供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和赠送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五、不以任何名义为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六、不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擅自与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就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承诺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承诺

承诺企业（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学历专业	工作年限	

七、相关服务方案

八、其他资料

(一) 投标人承接过基于大模型或智能化应用的相关行业项目业绩一览表

说明:该部分类似业绩情况适用于商务部分评审

序号	项目名称	造价规模(万元)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注: (1) 基于大模型的业绩是指包含模型训练或大模型加工或大模型应用开发或大模型应用服务内容的项目。

(2) 基于智能化应用的相关项目建设业绩指在智慧城市、智慧水务、智能工业制造、智能交通等多个行业实现有效应用和价值创造的智慧信息化项目。

(3) 需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页(包括不限于封面页、内容页、合同金额页、签字盖章页;如提供的合同为框架合同,应答人还须提供金额累计不低于相应业绩判定金额的子合同/采购订单类/结算单类/其他甲乙双方确认单据扫描件)。

(4) 单项合同每个业绩证明至少提供一张所对应项目的发票扫描件(该发票在国家或地方税务局网址的查询结果截图,所截图片上必须包括相关查询网页的地址栏,否则该发票无效);框架合同下的每份子合同/采购订单类/结算单类/其他甲乙双方确认单据至少提供一张所对应项目的发票扫描件(该发票在国家或地方税务局网址的查询结果截图,所截图片上必须包括相关查询网页的地址栏,否则该发票无效)。

(5) 业绩合同不可重复得分。

(二) 其他投标人认为所需要提交的资料

第七章 否决性条款

否决性条款汇总

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将投标文件的否决性条款单列，招标文件的其他条款与该单列的否决性条款不一致的，以单列的否决性条款为准。如招标文件补遗中增加否决性条款的，招标人应当重新单列完整的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并发给所有投标人。

否决性条款是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不予受理投标或者作无效标、废标以及不合格标处理等否定投标文件效力的条款。

序号	条款内容
一、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资格审查和评标：	
1	1. 未成功递交投标文件的； 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或逾期解密的；
二、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2	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资格评审标准、形式评审标准、响应性评审标准的。
3	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2.5 款的
4	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1.11.3 款、第 3.6.1 款的
5	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第 3.1.1 款、第 3.1.2 款、第 3.1.3 款、第 3.2.4 款的
6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7	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码一致的；